

关于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思考

卢连大

[摘要] 十八大提出“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论断,是对马克思关于“扩大社会再生产”理论的运用和发展,是党中央深刻分析国内外高等教育发展趋势,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发展规律,为实现建设人才强国和人力资源强国的宏伟目标而做出的重大决策。当前,要优化调整高校的布局 and 定位,努力提升创新人才培养水平,加强高校的学科专业建设、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把吉林省高等教育推向以提升质量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新轨道。

[关键词] 高等教育 质量 内涵式发展

[中图分类号] G64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5—5843 (2013) 01—0025—03

[作者简介] 卢连大,吉林省教育厅厅长、省高校工委书记、省高等教育学会会长(吉林长春130051)

在党的第十八次代表大会上,中央明确提出了要在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其中一个重要的指标,就是全民受教育程度和创新人才培养水平明显提高,进入人才强国和人力资源强国行列,教育现代化基本实现。赋予高等学校的重要任务,就是坚持走以提升质量为核心的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正确道路,推动高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推动大学生创新创业就业能力的提升。

一、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概念

第一,“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是对马克思“扩大社会再生产”理论的发展和运用。“内涵”和“外延”是一对逻辑学概念,人们通常用它来定义一个概念的本质属性和数量范围。马克思首次将它们用于政治经济学领域,用来描述扩大社会再生产的两种基本形式。在《资本论》(第二卷)中,马克思深刻指出:“如果生产场所扩大了,就是在外延上扩大;如果生产资料效率提高了,就是在内涵上扩大。”不难推出,不论外延上的扩大还是内涵上的增加,对于社会生产来说都是一种增长、成长和发展。所不同的是,外延式发展主要依靠增加人力、增加投资、增加材料、扩大生产场所来实现,是一种粗放型发展模式;而内涵式发展强调的是依靠技术进步、依靠提高劳动者素质和生产效益,是一种集约型发展模式。这两种发展方式本无所谓优劣,它们的存在都有其历史的必然性。一般来说,

一个国家在其工业化初期,外延式扩大再生产是其必然的选择;但当工业化达到一定水平、经济规模充分扩张、资源约束到难以为继的时候,就必须转向内涵式扩大再生产。

第二,党中央关于“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论断,是针对传统上我国高等教育以扩大规模为核心的外延式发展方式提出来的。它坚持以提高质量为核心,重视高等教育内部潜力的发掘、结构的优化和素质的提高,发展的动力主要来自于高等教育自身的需求。这种发展方式有三个特点:一是比以往更加注重质量的发展。高等教育只有量的扩张而没有质的提升,是粗放的和缺乏竞争力的;只有提升了质,量的发展才会更加具有效益。二是更加彰显实力加特色的发展。如果一所学校没有特色,它就难以准确定位,在它发展的每一个阶段就难以形成重点,也就难以取得关键性突破。三是强调不急功近利,注重协调的可持续发展。美国著名教育学家克拉克·科尔曾做过一个统计,在1520年前西方国家建立的机构中,目前仍名实俱存的尚有85个,其中70个是大学,其余15个是教会或议会。这充分说明,高等学校的生命力具有超越社会制度的稳定性。任何追求眼前利益、局部利益的短期行为,都不能保证高等教育的可持续发展。

第三,推动高等教育的内涵式发展,就是要实现发展方式的三个转变。一是在发展动力上,由主要依靠办学经费的增加、国家政策的推动,向主要

依靠国民旺盛的求学意愿、高等学校内在发展需求的拉动转变；二是在发展途径上，从主要依靠学校数量的增加和招生规模的扩大，向主要依靠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本科教育、研究生教育及高等职业教育的协调发展转变；三是在办学要素的配置上，由主要依靠物质条件的改善，向主要依靠教师素质的提高、教育内容和手段的优化、教育管理体制机制的创新转变。只有明确了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含义、特点和实现途径，才能增强我们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自觉性和能动性。

二、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意义

首先，转变发展方式，是各国进入高等教育大众化阶段后面临的共同问题，提高质量是当前世界高等教育发展的总趋势。“二战”以后，特别是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规模扩张是各国高等教育发展的主旋律。在这个阶段，许多国家都采用增加投入的方式来扩大高等教育规模，以满足经济发展和人民文化水平提高的需求。但在 80 年代以后，世界各主要国家都进入了以提高质量为中心目标的时代。1999 年，欧洲 29 个国家在意大利博洛尼亚共同提出“博洛尼亚进程”（Bologna Process），从而在欧美掀起了新一轮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浪潮。今年年初，欧盟委员会又公布了“全民伊拉斯谟”（Erasmus for All）计划。这是一项涉及教育、培训、青年和体育领域的全新计划，其内容包括“欧洲透明度工具”（学分转换积累制度、学位学历资格框架等）、跨国研究、高等教育领域的“博洛尼亚进程”和职业教育与培训领域的“哥本哈根进程”等，旨在推动欧盟范围内的学生流动、项目合作和政策改革，强化项目之间的系统性影响，发挥教育对经济与就业的促进作用。这些动向应当引起我们的关注。目前，我国正处在世界公认的高等教育大众化阶段，同样也面临着转变发展方式、提高教育质量的艰巨任务。只有立足我国实际，认真吸取发达国家发展高等教育的经验和教训，坚持不懈地走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才能避免掉入质量下滑的所谓“高等教育大众化陷阱”，避免重蹈他国的覆辙，维护高等教育健康、持续发展的态势。

其次，转变发展方式，是建设有中国特色高等教育强国的现实要求。十八大提出建成人才强国和人力资源强国的重要依据，就是要在 2012 年全面建成高等教育强国。近年来，我国高等教育的跨越

式发展，成就了高等教育大国的百年梦想，迈出了由人口大国转向人力资源强国的关键性一步。而我国继实施高等教育“211 工程”、“985 工程”之后，高水平大学和重点学科建设得到加强，缩小了与世界高等教育发展水平的差距。但是，从总体上看，与高等教育强国相比，我们还有很大差距。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决不是个别指标的突破，也不是个别高校的一枝独秀，而是办学水平的全面提高。具体说，就是要通过近 10 年的努力，在我国形成一个布局、层次、类型和学科结构优化，高等职业教育、本科教育和研究生教育协调发展，各类高校相互促进、各具特色的发展格局，拥有一批重点学科达到世界一流水平、具有若干所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批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大学，建设好一批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学科带头人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教学科研队伍，从而形成一个多样化、多层次、多类型、开放式的高等教育体系。而要达到这一目标，核心是提高质量，基本途径是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对此，《教育规划纲要》指出：“提高质量是高等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是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基本要求。”去年出台的《高教质量三十条》也明确要求：提高质量，必须树立科学的高等教育发展观，转变高等教育发展方式，走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我们只有在这样总要求、总目标下谋划本地区、本部门的发展战略，协调自己的行动步骤，才能将我们的工作纳入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正确轨道。

第三，转变发展方式，是解决我国高等教育所面临突出问题的根本措施。在世纪之交，我国持续扩大高等教育招生规模，在不长的时间里一举实现了高等教育大众化。但是，随着形势的发展，这种依靠扩大规模发展高等教育的方式受到了严峻的挑战，其所带来的学校债务沉重、贫困生增多、办学同质化现象严重等问题也逐渐暴露出来。特别是这几年大学毕业生就业难的问题，已经上升为一个公众普遍关注的严重社会问题，不断曝光的考生“弃考”现象说明，一些学生和家长对大学的兴趣和热情已经减退。教育质量下滑的问题一再受到公众的质疑和诟病，大学的形象和公信力在人们心目中已经下降到一个危险的境地。当然，把这些全部归因于“扩招”是不客观、不科学的，但传统的外延式发展模式导致我国高等教育的层次结构失衡、质量标准混乱则是不争的事实。一些国家重点高校除完成各种国家重点建设任务之外，常出于各种原因而

涉足一般的职业教育和成人学历教育，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学术声望；一批地方高校在某些不适当的指标甚至政府“政绩工程”的引导下，盲目追求所谓“世界一流”、“国内领先”，把研究生学位授予点的获得与建设作为主要目标，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本科生培养；而一批高等职业学校鄙薄职业技术教育，盲目追求本科教育层次，热衷于学校的提格和“升本”，失去了存在的根据和发展的方向。这些现象的存在，导致高等教育培养目标、培养规格、培养层次和质量标准的模糊不清和严重趋同化。解决这些问题，关键在于优化高等教育结构，提高高等教育质量，推动高等学校在不同层次上办出特色、办出水平。

三、推动我省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设想

就我省来说，应当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要优化调整高校的布局 and 定位。根据我省实际，今后原则上不应再上新的高校，而要立足于办好现有的每一所高校。按照研究型大学、教学研究型大学、应用型大学、高等职业学院等不同类型，完善高校分类管理体系，帮助高校进一步明确办学定位，做好中长期发展规划，引导高校在不同层次、不同领域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我省的“985”高校、“211”高校和省重点建设高校，应当致力于本科教育和研究生教育，退出职业技术教育领域；其他本科院校也要调整办学结构，扩大应用型本科教育规模；高职高专院校则要坚持职业教育特色，不单纯追求升格“升本”，而要在打造特色，搭建打通高职教育与本科教育、研究生教育的“立交桥”方面下功夫。

二要加强高校的学科专业建设。今年教育部颁布的《本科专业目录》及其《设置管理规定》，对指导我省高校优化调整本科专业结构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要以落实新专业目录和专业设置管理规定为契机，组织我省高校对现有的本科专业点进行对照整理，推动学科专业结构的优化调整。要通过这次学科专业的优化调整，淘汰一批严重重复设置、招生困难和就业前景较差的专业，重点建设一批特色优势重点学科群和省级优势特色重点学科，超前部署一批与我省支柱产业、新兴产业及与社会建设和民生发展相关的学科专业，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和新兴学科的培育与成长，增强高校学科专业结构与我省产业结构、就业结构的契合性。同时，要创新学科专业建设模式，成立学科专业建设指导委员

会，推动相关部门、行业、企业的专家参与咨询和论证，逐步克服高校在专业学科设置上的盲目性和滞后性。

三要提升创新人才培养水平。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和我省教育规划纲要，落实全国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工作会议、“高教质量三十条”和“2011计划”等一系列政策文件精神，建立和完善我省及各高校的配套措施，形成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国家、省、高校三级政策体系。坚持以推行“本科教学工程”项目建设为引领，支持本科专业综合改革、精品视频公开课和精品资源共享课建设，加强大学生创业示范校或创业基地建设，资助大学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努力提高大学生的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

四要加强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推动我省所有本科院校向社会发布教学质量年度报告，重点公布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本科教学经费投入、实验实习和招生就业等方面情况。建立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状态数据采集方案，接受社会监督，探索建立行业企业、用人单位、教师、学生、家长和中介组织多方参与的评价制度。政府主导的本科教学评估工作，要体现高校的质量主体意识，体现注重内涵导向，体现分类评估要求，体现评价主体多元化。

五要切实加强高校教师队伍建设。切实落实“人才强校”战略，推行高端人才资助计划，资助“吉林振兴学者”等高端人才改善工作和生活条件；开展优秀人才海外研修工作，有计划地选派高校优势学科带头人和中青年骨干教师到海外高水平大学、研究机构研修学习，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能够参与国际合作研究、懂得国际规则的优秀学科带头人。通过评选表彰高等教育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推出一批优秀教学成果和拔尖创新人才；通过评选省级“教学名师”和“优秀教学团队”，培养一批高职院校的骨干带头人和专业骨干教师。切实改善教师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完善高校分配制度，向教学一线教师倾斜；加强师德建设，在我省高校中树立风清气正、为人师表、教书育人的良好风气，凝聚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共识和正能量。

（本文是作者2012年12月26日在吉林省高等教育学会2012年学术年会上的发言，略有删节）

（责任编辑：袁海军）